CMA
152303100174

中环康源
ZHONG HUAN KANG YUAN

单位登记号：	510107001330
项目编号：	SCZHKY[illegible]WX03
	2096-0001

四川中环康源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中环康源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环境监测报告

编号：ZHKY（环）2021 J0034

项目名称：四川江淮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1号江淮汽车

监测类别：委托监测

签发日期：2021年8月13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 测 报 告 声 明

1、本机构通过计量认证项目，监测报告封面页加盖 CMA 章（鲜章）、检验检测专用章（鲜章），内容页有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鲜章），方能生效。

2、本机构未通过计量认证项目，检测报告封面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鲜章），内容页有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鲜章）。

3、监测报告中凡出现数据涂改、内容删减、签字不完整以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鲜章）者均视为无效报告。

4、客户如需复印监测报告（全文复印除外），应经我公司质量负责人批准并履行相关手续后方可复印。

5、对监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意见，逾期不予受理。

6、本报告仅对采样、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送检样品来源负责。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期限不再留样。

8、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以外，项目档案（检测的所有记录）按规定期限保存。

9、本监测报告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不得夸大宣传之用。

网址：http://www.sczhky.cn/
电话：028—85142138
传真：028—85142138
公司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科技孵化园 5 号楼 4 层
3 层 1 号附 1 号、8 层 1 号附 1 号

微信公众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环境监测工作程序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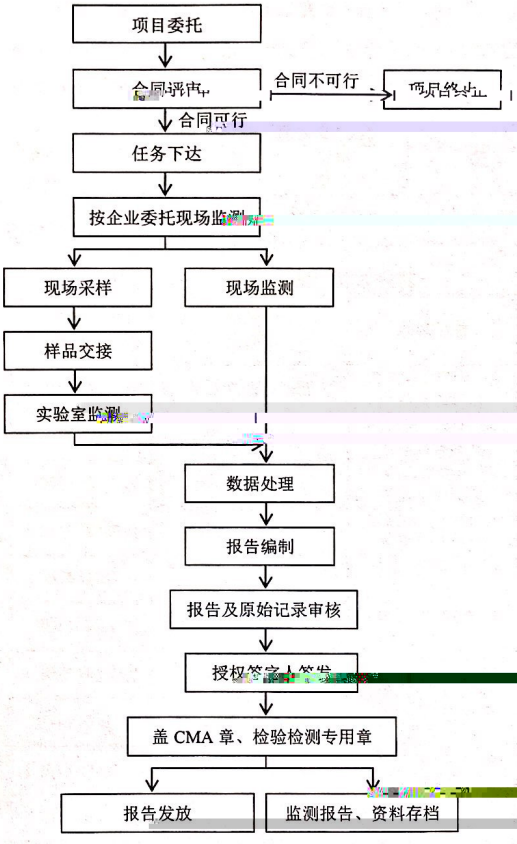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环境监测报告

一、监测内容

受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2021年07月07日[redacted]日对该公司排放废水、[redacted]有组织排放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环境噪声进行了监测，并于2021年07月12日~17日进行了样品分析检测。该公司位于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1号江淮汽车。该公司在监测期间生产正常，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表 1-1 废水排放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编号	来源	废水处理工艺（设备）	采样点地点	去向	废水排放规律	描述
W1#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污水处理站	废水总排口	进[redacted]管网	[redacted]	无色、无味、无浮油

表 1-2 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编号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安装（立项）日期	净化设施名称	断面位置	采样管道尺寸 (mm)	排气筒高度 (m)
P1#	DA001 电泳烘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前处理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600×600	15
P2#	DA002 电泳烘干排气筒 1	2015 年 07 月	四元体燃烧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500	15
P3#	DA003 电泳烘干排气筒 2	2015 年 07 月	四元体燃烧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500	15
P4#	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650	15
P5#	DA005 面漆房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沸石转轮浓缩设备+蓄热氧化废气处理设备	风机后距地约 7 米水平管道处	1700×1700	40
P6#	DA006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	Φ300	15
P7#	DA007 面漆烘干排气筒 1	2015 年 07 月	四元体燃烧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550	15
P8#	DA008 面漆烘干排气筒 2	2015 年 07 月	四元体燃烧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300	15
P9#	DA009 面漆烘干风幕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650	15
P10#	DA010 小修排放口 1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1100	15
P11#	DA011 小修排放口 2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800	15
P12#	DA012 尾气收集排放口 1	2015 年 07 月	产品自带尾气净化装置、尾气[redacted]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700	15
P13#	DA013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3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300	15
P14#	DA014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2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地约 14 米垂直管道	[redacted]	[redacted]
P15#	DA015 尾气收集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产品自带尾气净化	风机后距约 4 米垂直管道处	Φ850	1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1-2 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基本信息（续）

监测点位编号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安装（立项）日期	净化设施名称	断面位置	采样管道尺寸（mm）	排气筒高度（m）
P16#	DA016 循环水池排气筒 1	2015 年 07 月	循环水池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500×500	15
P17#	DA017 循环水池排气筒 2	2015 年 07 月	循环水池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500×500	15
P18#	DA018 调漆间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调漆间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800×800	15
P19#	DA019 面漆预烘干强冷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面漆预烘干强冷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1000×1000	15
P20#	DA020 脱脂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800×800	15
P21#	DA021 面漆强冷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面漆烘干强冷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1000×1000	15
P22#	DA022 流平室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流平室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800×800	15
P23#	DA023 底涂室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底涂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1100	15
P24#	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电泳烘干强冷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1000×1000	15
P25#	DA025 打磨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打磨室抽排系统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1300	15
P26#	DA026 磷化槽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600×600	15
P27#	DA027 尾气排气筒 1A	2015 年 07 月	产品自带尾气净化装置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600	15
P28#	DA028 燃气锅炉排气筒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illegible]	15
P29#	DA029 燃气锅炉排放口 1	2015 年 07 月	\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Φ450	15

表 1-3 主要噪声源基本信息

序号	主要噪声源名称	数量（台/套）	运行时段	运行情况
1	风机	29	昼夜	正常
2	空压机	2	昼夜	正常

二、监测项目

表 2-1 废水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W1#	废水总排口	pH、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illegible]	2 次/天，1 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2-2 有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P1#	DA001 电泳槽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2#	DA002 电泳烘干排气筒 1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次/天，1 天
P3#	DA003 电泳烘干排气筒 2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次/天，1 天
P4#	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5#	DA005 面漆房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7 米水平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3 次/天，1 天
P6#	DA006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7#	DA007 面漆烘干排气筒 1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甲苯、二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3 次/天，1 天
P8#	DA008 面漆烘干排气筒 2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甲苯、二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3 次/天，1 天
P9#	DA009 面漆烘干风幕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10#	DA010 小修排放口 1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11#	DA011 小修排放口 2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12#	DA012 尾气收集排放口 1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氮氧化物、颗粒物	3 次/天，1 天
P13#	DA013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3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3 次/天，1 天
P14#	DA014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2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3 次/天，1 天
P15#	DA015 尾气收集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4 米垂直管道处	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3 次/天，1 天
P16#	DA016 循环水池排气筒 1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17#	DA017 循环水池排气筒 2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18#	DA018 调漆间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19#	DA019 面漆预烘干强冷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20#	DA020 底漆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21#	DA021 面漆强冷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22#	DA022 流平室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甲苯、二甲苯	3 次/天，1 天
P23#	DA023 底涂室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24#	DA024 电泳水洗干强冷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2-2 有组织排放废气（续）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P25#	DA025 打磨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颗粒物	3 次/天，1 天
P26#	DA026 磷化槽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1 天
P27#	DA027 尾气排气筒 1A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VOCs、氮氧化物、颗粒物	3 次/天，1 天
P28#	DA028 燃气锅炉排气筒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3 次/天，1 天
P29#	DA029 燃气锅炉排放口 风机后距约 14 米垂直管道处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3 次/天，1 天

表 2-3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北侧厂界外约 3m 处	颗粒物、VOCs	3 次/天，1 天
G2#	西侧厂界外约 3m 处	颗粒物、VOCs	3 次/天，1 天
G3#	东北侧厂界外约 3m 处	颗粒物、VOCs	3 次/天，1 天
G4#	东南侧厂界外约 3m 处	颗粒物、VOCs	3 次/天，1 天

注：本报告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 2-4 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Z1#	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昼夜各 1 次/天，1 天
Z2#	西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昼夜各 1 次/天，1 天
Z3#	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昼夜各 1 次/天，1 天
Z4#	东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昼夜各 1 次/天，1 天

三、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 型号（编号）	检出限
样品采集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pH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8（YQ1[illegible]）	/
水温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 13195-91	[illegible]	[illegible]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TY224（YQ20014）	/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YQ20133）	0.06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YQ20021）	0.5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分光光度计 T6新悦（YQ20032）	0.05 mg/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3-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 型号（编号）	检出限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YQ20201、YQ19079） 崂应 3012H（YQ17383） ZR-3260D（YQ21052）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 （YQ20231、YQ21074）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UW120D（YQ20013）	1.0×10⁻⁷ mg/m³
VOCs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YQ20135）	0.07 mg/m³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10 SEW （YQ20044）	5×10⁻⁴ mg/m³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10 SEW （YQ20044）	5×10⁻⁴ mg/m³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YQ20201、YQ19079） 崂应 3012H（YQ17383）	3 mg/m³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³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LB-80（YQ20016）	/

表 3-3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名称 型号（编号）	检出限
样品采集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YQ20203、YQ20204、YQ20205、YQ20206）	/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TY224（YQ20090014）	0.001 mg/m³
VOCs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Ⅱ（YQ20135）	0.07 mg/m³

表 3-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 型号（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YQ17231）

以下空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评价标准

1、排放废水中 pH、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illegible]

2、DA001 电泳槽排气筒、DA002 电泳烘干排气筒 1、DA003 电泳烘干排气筒 2、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DA006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DA010 小修排放口 1、DA011 小修排放口 2、DA020 [illegible] 排气筒、DA022 底漆强冷排气筒、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DA026 [illegible]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 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

3、DA005 面漆房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4、DA007 [illegible] 烘干排气筒 1、DA008 面漆烘干排气筒 [illegible] DA016 循环水池排气筒 1、DA017 循环水池排气筒 2、DA018 调漆间排气筒、DA019 面漆预烘干强冷排气筒、DA021 面漆强冷排气筒、DA023 [illegible]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

5、DA012 尾气收集排放口 1、DA015 尾气收集排气筒、DA027 尾气排气筒 1A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 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颗粒物、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6、DA013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3、DA025 打磨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7、DA028 燃气锅炉排气筒、DA029 燃气热水锅炉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标准；

8、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标准中其他行业标准；

9、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监测结果

表 5-1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无量纲 水温:℃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pH	水温	石油类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21.07.12	废水总排口	W1-1-1	7.9	28.4	0.50	8	3.1	0.304
		W1-1-2	7.9	28.9	0.46	7	4.0	0.289
		W1-1-3	8.0	29.6	0.44	9	3.7	0.291
		日均值	7.9~8.0	29.0	0.47	8	3.6	0.287
标准限值		GB8978-1996表4	6~9	/	20.0	400.0	300	/
评价			达标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以下空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2021.07.13	DA001 电泳槽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8611	8938	8720	8756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8	0.033	0.040	0.034	1.7	
2021.07.13	DA002 电泳烘干排气筒 2（15m）	标干流量（m³/h）		2565	2562	2565	2499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02	3.21	2.00	2.4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illegible]\times10^{-3}$	8.22×10^{-3}	5.14×10^{-3}	6.05×10^{-3}	1.7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排放速率（kg/h）	3.55×10^{-3}	3.84×10^{-3}	3.85×10^{-3}	3.75×10^{-3}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28	20	31	26	/	
			排放速率（kg/h）	0.056	0.051	0.080	0.060	/	
		标准限值		/	/	/	/	DB51/2377-2017 表 3	/
2021.07.13	DA003 电泳烘干排气筒 2（15m）	标干流量（m³/h）		1921	1785	1987	1898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3.01	3.03	2.99	3.0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5.78×10^{-3}	5.41×10^{-3}	5.94×10^{-3}	5.71×10^{-3}	1.7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4	<3	3	<3	/	/
			排放速率（kg/h）	7.68×10^{-3}	2.68×10^{-3}	5.96×10^{-3}	5.44×10^{-3}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44	36	44	41	/	/
			排放速率（kg/h）	0.085	0.064	0.087	0.079	/	
		标准限值		/	/	/	/	DB51/2377-2017 表 3	/
2021.07.12	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8[illegible]	[illegible]072	7866	7899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3.51	2.[illegible]	3.37	3.2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9	0.023	0.027	0.026	1.7	
2021.07.13	DA006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1007	1037	1066	1037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4	0.032	0.030	0.032	1.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污染物监测结果(续)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2021.07.13	DA007 面漆烘干排气筒 1（15m）	标干流量（m³/h）		[illegible]3607	[illegible]3637	[illegible]3666	[illegible]3637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31	2.14	2.10	2.1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8.33×10⁻³	7.78×10⁻³	7.70×10⁻³	7.94×10⁻³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130	0.139	0.251	0.173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69×10⁻⁴	5.06×10⁻⁴	9.20×10⁻⁴	6.32×10⁻⁴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101	0.137	0.115	0.118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3.64×10⁻⁴	4.98×10⁻⁴	4.22×10⁻⁴	4.28×10⁻⁴	0.45	
		标准限值		/	/	/	/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排放速率（kg/h）	5.41×10⁻³	5.46×10⁻³	5.50×10⁻³	5.46×10⁻³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16	24	20	/	/
			排放速率（kg/h）	0.072	0.058	0.088	0.073	/	
2021.07.13	DA008 面漆烘干排气筒 2（15m）	标准限值		/	/	/	/	DB51/2377-2017 表 3	/
		标干流量（m³/h）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23	2.16	2.10	2.16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7.17×10⁻³	7.12×10⁻³	6.41×10⁻³	6.90×10⁻³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0416	0.0483	0.0477	0.0459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34×10⁻⁴	1.59×10⁻⁴	1.46×10⁻⁴	1.46×10⁻⁴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149	0.176	0.130	0.152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79×10⁻⁴	5.80×10⁻⁴	3.97×10⁻⁴	4.85×10⁻⁴	0.45	
		标准限值		/	/	/	/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排放速率（kg/h）	4.82×10⁻³	4.94×10⁻³	4.58×10⁻³	4.78×10⁻³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5	6	4	5	/	/
			排放速率（kg/h）	0.016	0.020	0.012	0.016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续）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3	评价
2021.07.13	DA009 面漆烘干风幕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6302[illegible]	6407	6607	6407[illegible]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18	2.15	2.16	2.16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4	0.014	0.014	[illegible]	[illegible]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0531	0.0510	0.0522	0.0521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3.30×10^{-4}	3.27×10^{-4}	3.45×10^{-4}	3.34×10^{-4}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245	0.157	0.125	0.176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52×10^{-3}	1.01×10^{-3}	8.26×10^{-4}	1.13×10^{-3}	0.45	
2021.07.13	DA010 小修排放口 1（15m）	标干流量（m³/h）		22208	21007	21608	21608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93	2.8[illegible]	2.55	2.7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65	0.060	0.055	0.060	1.7	
2021.07.13	DA011 小修排放口 2（15m）	标干流量（m³/h）		13987	13511	13309	13826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67	2.58	2.42	2.56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7	0.035	0.034	0.035	1.7	
2021.07.13	DA013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3（15m）	标准限值		/	/	/	/	GB 16297-1996 表 2	/
		标干流量（m³/h）		540	542	541	541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3.23	2.77	2.21	2.72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73×10^{-3}	1.46×10^{-3}	1.14×10^{-3}	1.44×10^{-3}	1.75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4	<3	4	3	/	/
			排放速率（kg/h）	2.16×10^{-3}	8.13×10^{-4}	2.16×10^{-3}	1.71×10^{-3}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14	18	12	15	/	/
			排放速率（kg/h）	7.56×10^{-3}	9.76×10^{-3}	6.49×10^{-3}	7.94×10^{-3}	/	
2021.07.13	DA014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2（15m）	标干流量（m³/h）		3862	3702	3745	3767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28	2.32	2.52	2.5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1	8.51×10^{-3}	9.36×10^{-3}	9.62×10^{-3}	1.7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续）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2021.07.13	DA014 面漆烘干排气筒 2（15m）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排放速率（kg/h）	5.78×10^{-3}	5.55×10^{-3}	5.62×10^{-3}	5.65×10^{-3}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14	16	16	15	/	
			排放速率（kg/h）	0.054	0.059	0.060	0.058	/	
2021.07.13	DA016 循环水池排气筒 1（15m）	标准限值		/	/	/	/	DB51/2377-2017 表 3	/
		标干流量（m³/h）		5604	5311	5907	5607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37	2.50	2.67	2.5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illegible]	0.013	0.016	0.014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64×10^{-4}	2.52×10^{-4}	2.94×10^{-4}	2.70×10^{-4}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228	0.219	0.392	0.280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8×10^{-3}	1.16×10^{-3}	2.32×10^{-3}	1.59×10^{-3}	0.45	
2021.07.13	DA017 循环水池排气筒 2（15m）	标干流量（m³/h）		4242[illegible]	4467[illegible]	4245[illegible]	4243[illegible]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76	2.72	2.75	2.74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2	0.012	0.012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06×10^{-6}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250	0.01[illegible]	0.190	0.196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0×10^{-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45	
2021.07.13	DA018 调漆间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5372	6332	6523	6076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02	2.97	2.91	2.63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1	0.019	0.019	0.016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34×10^{-6}	1.58×10^{-6}	1.63×10^{-6}	1.52×10^{-6}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511	0.308	0.495	0.438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2.74×10^{-3}	1.95×10^{-3}	3.23×10^{-3}	2.64×10^{-3}	0.4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续）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2021.07.13	DA019 面漆烘干冷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7406	7238	8694	7943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23	2.06	2.07	2.12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7	0.016	0.018	0.0127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85×10^{-6}	1.93×10^{-6}	2.17×10^{-6}	1.98×10^{-6}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85×10^{-6}	1.93×10^{-6}	2.17×10^{-6}	1.98×10^{-6}	0.45	
2021.07.13	DA020 脱脂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22915	24468	23886	23756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77	2.12	2.09	2.33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632	0.0519	0.0499	0.0553	1.7	
2021.07.13	DA021 面漆强冷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30680	29482	30030	30078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01	2.12	2.11	2.0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62	0.063	0.063	0.063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7.67×10^{-6}	7.37×10^{-6}	7.52×10^{-6}	7.52×10^{-6}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410	0.336	0.336	0.454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3	9.91×10^{-3}	0.017	0.013	0.45	
2021.07.13	DA022 流平密闭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17302	18274	17691	17755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21	2.21	2.15	2.19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8	0.040	0.038	0.039	1.7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times10^{-4}$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33×10^{-6}	4.57×10^{-6}	4.42×10^{-6}	4.44×10^{-6}	0.3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232	0.126	0.128	0.162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4.01×10^{-3}	2.30×10^{-3}	2.26×10^{-3}	2.86×10^{-3}	0.4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续）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3	评价
2021.07.13	DA023 底涂室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18519	17940	18231	18230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11	2.27	2.17	2.1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9	0.041	0.040	[illegible]	1.7	
2021.07.13	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44248	44260	45723	44744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24	2.17	2.12	2.1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99	0.096	0.097	0.097	1.7	
2021.07.12	DA025 打磨排气筒（15m）	标准限值		/	/	/	/	GB 16297-1996 表 2	/
		标干流量（m³/h）		44715	44169	44435	44440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3.5	2.9	3.7	3.4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157	0.128	0.164	0.150	1.75	
2021.07.13	DA026 磷化槽排气筒（15m）	标准限值		/	/	/	/	DB51/2377-2017 表 3	/
		标干流量（m³/h）		9297[illegible]	9765[illegible]	8987[illegible]	9326[illegible]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34	2.10	2.02	2.15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2	0.021	0.018	0.020	1.7	
2021.07.12 ~ 2021.07.13	等效排气筒（15m）	甲苯	排放速率（kg/h）	1.21×10^{-3}	1.26×10^{-3}	1.72×10^{-3}	1.40×10^{-3}	0.3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kg/h）	0.024	0.017	0.027	0.023	0.45	达标
		VOCs	排放速率（kg/h）	0.609	0.599	0.596	0.601	1.7	达标
		标准限值		/	/	/	/	GB 16297-1996 表 2	/
		颗粒物	排放速率（kg/h）	0.170	0.138	0.174	0.161	1.75	达标

注：1、排气筒高度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3m 以上，颗粒物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illegible]）第 7.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甲苯、二甲苯、VOCs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第 4.4.4 节要求计算等效；

2、表 5-2 中所有排气筒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第 7.2 节、《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第 4.4.4 节要求计算等效；

3、当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时，以 1/2 检出限[illegible]

以下空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2021.07.12	DA005 面漆房排气筒（40m）	标干流量（m³/h）		101067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3.44	2.82	2.47	2.9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348	0.285	0.259	0.297	36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0634	0.0728	0.0563	0.0642	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6.41×10^{-3}	7.36×10^{-3}	5.91×10^{-3}	6.56×10^{-3}	7.1	
		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205	0.231	0.194	0.207	15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21	0.022	0.020	0.021	8.5	
		标准限值		/	/	/	/	GB 16297-1996 表 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7	3.1	2.4	2.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273	0.314	0.252	0.280	39	

注：当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时，以 1/2 检出限参与计算。

表 5-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2021.07.12	DA012 尾气收集排放口 1（15m）	标干流量（m³/h）		19184	19752	18323	19087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3.30	2.82	2.30	2.81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63	0.056	0.042	0.054	1.7	
		标准限值		/	/	/	/	GB 16297-1996 表 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9	2.5	2.2	2.2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6	0.049	0.040	0.042	1.75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9	10	7	9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172	0.198	0.135	0.169	0.385	

注：排气筒高度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3m 以上，颗粒物、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第 7.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VOCs 限值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第 4.4.3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DB51/2377-2017 表 3	
2021.07.12	DA015 尾气收集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14032	14085	13507	13875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50	2.40	2.91	2.60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5	0.034	0.039	0.036	1.7	
		标准限值		/	/	/	/	GB16297-1996 表 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34	0.025	0.0277	0.029	[illegible]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4	6	3	4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56	0.085	0.041	0.061	0.385	

注：1、排气筒高度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3m 以上，颗粒物、氮氧化物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第 7.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VOCs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第 4.4.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2、当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时，以 1/2 检出限参与计算。

表 5-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DB51/2377-2017 表 3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2021.07.12	DA027 尾气排气筒 1A（15m）	标干流量（m³/h）		15442	15291	15220	15318	/	/
		VOCs	实测浓度（mg/m³）	2.70	2.67	2.57	2.65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2	0.041	0.0391	0.041	1.7	
		标准限值		/	/	/	/	GB16297-1996 表 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6	2.1	2.3	2.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0	0.032	0.035	0.036	1.75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24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6	0.035	0.035	0.037	0.385	

注：1、排气筒高度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3m 以上，颗粒物、氮氧化物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第 7.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VOCs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第 4.4.1 节要求，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2、当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时，以 1/2 检出限参与计算。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7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GB 13271-2014 表 3	评价
2021.07.12	DA028 燃气锅炉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1454	1624	1587	1555	/	/
		氧含量（%）		9.7	9.8	10.1	9.9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3.4	4.1	3.8	3.8	/	/
			折算浓度（mg/m³）	5.3	6.4	6.1	5.9	20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折算浓度（mg/m³）	<5	<5	<5	<5	50	达标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50	55	45	50	/	/
			折算浓度（mg/m³）	[illegible].77	[illegible].86	[illegible].72	[illegible].78	[illegible]150	达标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级	<1	<1	<1	/	<1	达标

注：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以基准氧含量 3.5%对实测浓度进行折算。

表 5-8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小时均值	标准限值 GB 13271-2014 表 3	评价
2021.07.12	DA029 燃气锅炉排气筒（15m）	标干流量（m³/h）		2501	2604	2391	2522	/	/
		氧含量（%）		10.7	10.8	10.7	10.7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3.2	3.9	3.5	3.53	/	/
			折算浓度（mg/m³）	5.4	6.7	5.9	6.0	20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	/
			折算浓度（mg/m³）	<5	<5	<5	<5	50	达标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64	68	70	67	/	/
			折算浓度（mg/m³）	109	117	119	115	150	达标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级	<1	<1	<1	/	<1	达标

注：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以基准氧含量 3.5%对实测浓度进行折算。

以下空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 5-9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VOCs	颗粒物
2021.07.12	北侧厂界外约 3m 处	G1-1-1	0.58	0.216
		G1-1-2	0.57	0.178
		G1-1-3	0.56	0.198
	西侧厂界外约 3m 处	G2-1-1	0.50	0.256
		G2-1-2	0.51	0.277
		G2-1-3	0.56	0.237
	东北侧厂界外约 3m 处	G3-1-1	0.55	0.295
		G3-1-2	0.60	0.317
		G3-1-3	0.57	0.336
	东南侧厂界外约 3m 处	G4-1-1	0.67	0.278
		G4-1-2	1.51	0.297
		G4-1-3	0.55	0.316
	最高排放值		1.51	0.336
标准限值	GB 16297-1996 表 2		/	1.0
	DB51/2377-2017 表 5		2.0	/
评价			达标	达标

表 5-10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GB 12348-2008 表 1	评价
2021.07.12	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Z1-1-1	昼间	57	65	达标
		Z1-1-2	夜间	48	55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Z2-1-1	昼间	49	65	达标
		Z2-1-2	夜间	44	55	达标
	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Z3-1-1	昼间	58	65	达标
		Z3-1-2	夜间	49	55	达标
	东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Z4-1-1	昼间	57	65	达标
		Z4-1-2	夜间	[illegible]	--	达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六、监测结论

1、排放废水中 pH、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2、DA001 电泳槽排气筒、DA002 电泳烘干排气筒 1、DA003 电泳烘干排气筒 2、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DA006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DA010 水洗排放口 1、DA011A 中修排放口 1、2、DA020 脱脂排气筒、DA023 底涂室排气筒、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DA026 磷化槽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 VOCs 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

3、DA005 面漆房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VOCs 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4、DA007 面漆烘干排气筒 1、DA008 面漆烘干排气筒 2、DA009 面漆烘干风幕排气筒、DA016 循环水池排气筒 1、DA017 循环水池排气筒 2、DA018 底漆预烘干排气筒、DA019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DA021 面漆强冷排气筒、DA022 预处室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VOCs 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

5、DA012 尾气收集排放口 1、DA015 尾气收集排气筒、DA027 尾气排气筒 1A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 VOCs 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标准，氮氧化物、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6、DA013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3、DA014 面漆预烘干排气筒 2、DA025 打磨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illegible]

7、DA028 燃气锅炉排气筒、DA029 燃气锅炉排放口 1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标准；

8、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VOCs 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标准中其他行业标准；

9、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七、监测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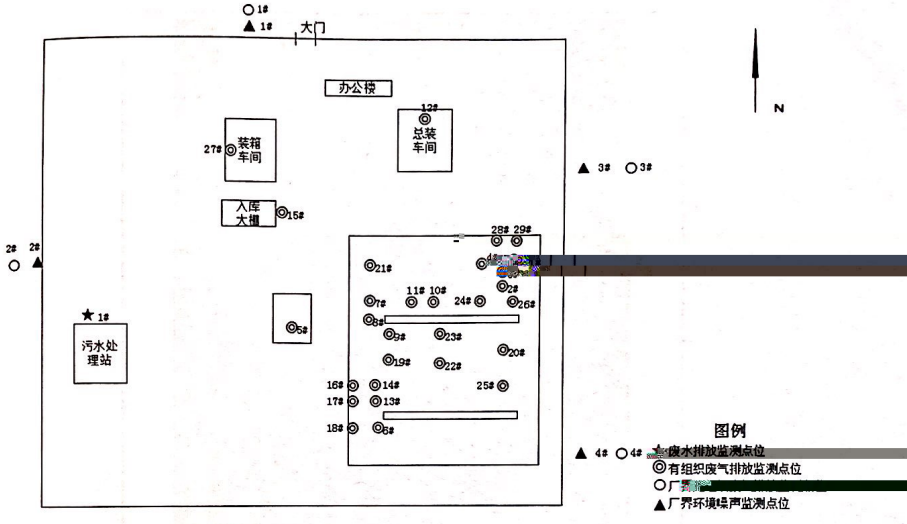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编制：杨方新；　审核：赵德涛；　签发：[illegible]；

日期：2021.08.01；　日期：2021.08.13；　日期：[illegibl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现场监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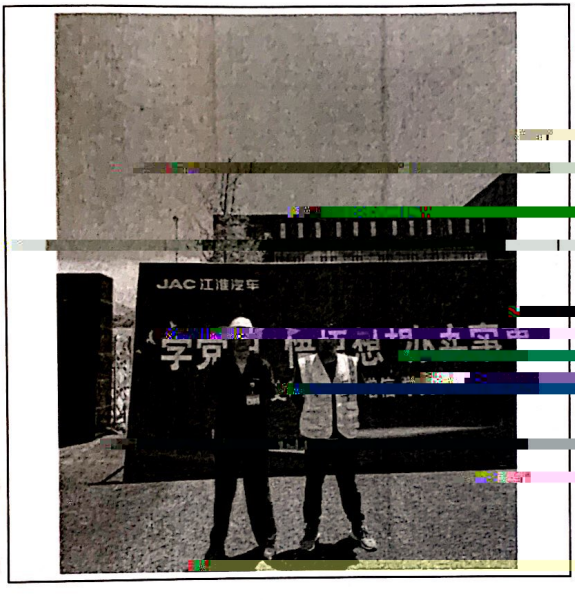

现场监测人员与企业陪同人员留影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52303100174

名称：四川中环康源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5号蓉药大厦3层1号附1号、8层1号附1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四川中环康源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52303100174

发证日期：2020年05月18日

有效期至：2022年11月23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